

共青团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委员会文件

信工团字〔2021〕40号

关于做好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 2021-2022 学年第一学期团费收缴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分团委：

为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我院团费的收缴、使用和管理工作，根据《共青团中央关于印发〈关于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团费收缴、使用和管理的规定〉的通知》（中青发〔2016〕13号）文件精神，结合我院实际，现将相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缴费流程

1. 缴费金额：每名团员每月0.2元，本次上交团费为2021年9月-2022年2月，即需要缴纳6个月的团费，共计每人1.2元；

2. 填写表单：各二级学院组织收集分院团支部学生政治面貌，并于11月21日18:30前将核对完成的政治面貌收集表(附件1)交由经济学院(联系人钉钉：张灿 19858876322)，经济学院以次为依据进行团费收缴。

3. 确认缴费：各分院应于11月22日-11月25日期间自行开展团费收缴工作，核对无误后统一于11月26日8:30-18:00期间转账至经济学院指定支付宝账号（吴苗苗 15727868617）汇总，转账时务必分批次转账，做到一分院一级一转，备注年级分院名称、缴费人数、实缴团费总额（例如：19经济学院-210人-252元）；

4. 盖章注册：各团支部缴纳团费后，于 11 月 26 日-11 月 29 日期间，由各团支书在智慧团建平台内完成团籍电子注册，二级学院学生会负责收集团员证加盖注册章。院团委将于 12 月 1 日-5 日期间对分院的注册情况进行抽查。

二、团费收缴注意事项

1. 对于缴纳团费确有困难的团员，经团支部研究，报学院团委批准后，可以少缴或免缴团费（见附件 2）。

2. 受留团查看处分的团员，在查看期间仍应按团章规定交纳团费。

3. 团员入党在预备期须缴纳党费，可免缴团费。

4. 被开除团籍的团员，在恢复团籍后，在开除团籍处分期间的团费可以不必补缴，如本人自愿补缴，团支部也可以接收。

5. 对不按规定缴纳团费的团员，团组织可以进行批评教育。无正当理由连续 6 个月不缴纳团费的，按自行脱团处理。

6. 毕业生团员须缴齐团费后，方可办理毕业生团组织关系转出手续，因此务必认真对待。毕业班团支书在收缴团费时，要根据团支部信息再次清点核对无误方可上交。

7. 未满 28 周岁的学生党员（含预备党员）保留团籍，可免缴团费，在附件 3 中不计入缴费团员人数，并在备注中注明困难团员、学生党员（含预备党员）数量。

联系人及联系方式

俞霖楠（教师）：0571-58619857

陈宇（学生）；15651276018

电子邮箱：hdxgtw@hdu.edu.cn

附件：1. 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 2021-2022 学年第一学期团支部信息收集表

2. 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 2021-2022 学年第一学期困难团员、学生党员（含预备党员）免缴团费人员登记表

3. 信息工程学院 2021 年 9 月-2022 年 2 月团费缴纳清单

共青团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委员会

2021 年 11 月 18 日

杭州电子科技大学
信息工程学院委员会



附件 3

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 2021 年 9 月-2022 年 2 月团费缴纳清单

年级	班级号	缴费团员人数	所缴钱数	总计
21 级				XX 人 XX 元
20 级				
19 级				
18 级				

注：团费收缴清单由各班级团支书填写，交由二级学院学生会汇总统一并于 11 月 26 日 20:00 前发送至经济学院学生会邮箱：jjyyxtzz@163.com。